联合国 S/PV.4792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八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七九二次会议

2003年7月23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阿里亚斯先生	（西班牙）
成员：	安哥拉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保加利亚	塔夫罗夫先生
	喀麦隆	贝林加·埃布图先生
	智利	穆尼奥斯先生
	中国	张义山先生
	法国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
	德国	普洛伊格先生
	几内亚	布巴卡尔·迪亚洛先生
	墨西哥	阿吉拉尔·辛塞尔先生
	巴基斯坦	哈立德先生
	俄罗斯联邦	卡雷夫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迈克达德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金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内格罗蓬特先生

议程项目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03-43742 (C)

上午 10 时 1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哥伦比亚、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尼泊尔、秘鲁、大韩民国、乌干达和乌克兰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应邀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根据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国家的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希拉尔多先生（哥伦比亚）、杰尼先生（印度尼西亚）、吉勒曼先生（以色列）、斯帕塔罗先生（意大利）、原口先生（日本）、夏尔马先生（尼泊尔）、多伊格先生（秘鲁），金先生（大韩民国）、布塔杰拉先生（乌干达）和库欣斯基先生（乌克兰）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安理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我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03/710，其中载有 2003 年 7 月 15 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现在以安全理事会反恐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作通报。

我高兴地首次以我 4 月份以来领导的反恐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向安理会发言。在我阐述反恐委员会方案的要点之前，我要以西班牙代表、而不是反恐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作一些一般性的评论。

西班牙同恐怖主义斗争所作承诺为所有安理会成员众所周知。 它不只是我国政府的承诺，更重要的也是民间社会的承诺。我国遭受这一祸患已经 30 多年之久，其间有一千多位同胞被杀害。对我们来讲同恐怖主义的斗争成为联合国行动优先事项之一有着重要意义。此目标必须渗透到本组织所有授权范围内。我们已经领会到，同恐怖主义的斗争是长期的，不存在那种使我们迅速轻易达到目标的捷径。有时我们听到要求采取迅速和严厉行动的呼声，但是我们绝不应被这种迷惑所欺骗。

我们必须继续按照 1 月 23 日在 1456（2003）号决议中一致达成的内容行事，它在附件中规定各国必须保证它们采纳的同恐怖主义斗争措施符合其在国际法下的所有义务，特别是符合那些涉及人权、难民和人道主义法的常规。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格外谨慎。合法性、法律和理智在我们一方，我们令人信服绝不应采取使我们与其产生分歧的任何措施。

我现在以反恐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

本委员会是最重要的工具之一，具有最为重要和最具普遍性的影响，国际社会在同恐怖主义斗争中依赖它。1373（2001）号决议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获通过这一事实赋予它同我们面前的威胁相符的权力；此决议涉及和平受到威胁时采取的行动。反恐委员会在其成立的一年半多时间内参与了大范围的活动。两个数字足以说明这点：其一是决议在 2001 年 9 月获通过时国际社会只有两成员为 12 项同反恐有关的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方。到今年 6 月 30 日，已经有 37 个国家。举例讲，国际镇压恐怖主义爆炸法的批准率上升了 71%，1999 年禁止赞助恐怖主义国际公约的批准率上升了 94%。我要提及的第二个数字是迄今为止，总共已收到来自各国的 385 份报告，它们对委员会发出的同 1373（2001）号决议所载措施有关的信函作出了答复。

然而除统计数字外，委员会在技术援助领域也完成了重要工作。令人感兴趣的是忆及委员会在三原则基础上开展其工作：透明度、平等相待和协调。关于透明度，委员会定期举行向所有成员国开放的非正式

会议。我们还开辟了已经努力了数个月的网页，以不断改进并更新内容。它不久将以对使用者更方便的形式出现。除其他方面外，平等相待体现在我们同成员国和国际组织代表的经常接触。协调体现在加强委员会同安全理事会依照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之间的联系。另外还起草了联合新闻公报，对两委员会进行比较从而使媒体更容易跟踪委员会各自开展的活动。

在另一个层面，我们想指出反恐委员会在近期面对的两大重要挑战。首先是它在技术援助领域必须采纳的文件。委员会的主要优势之一是其普遍性，这来自它被纳入联合国框架。我们以为应当最大限度地利用这种普遍性协助那些在反恐斗争中表现真正政治意愿但同时在执行 1373（2001）号决议所载措施方面有困难的国家。为此目的，委员会正采取步骤认真加强它在这方面的工作。

我们目前能依靠两种手段：反恐信息和援助资源名册以及援助模型，它们已经被证明为重要工具，但是也开始显现出一些局限。在委员会发挥“交换台”作用时它们还适宜，但是我们现在想采取更具预期性的方式。我们以为委员会能够协助要求帮助的国家执行该决议。委员会必须能保证这些国家的需求得到响应。

但是在同时，委员会还必须在增进和协调现有国际援助方面发挥更重要作用，以便利用其广博经验将各国和国际援助机构的注意力转向委员会正在开始辨认的优先事项上。这并不是优先一国而忽视另一国，而是使我们能首先处理我们所认为的各国内部最迫切事项时具有准则。

第二个挑战是加强委员会同相关国际、地区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联系。第一步是在不列颠主持安理会时作出的，3 月 6 日同 60 多个这类机构在此举行了首次会议。会议后通过了行动纲领，我们一直努力执行此纲领，它已产生具体结果。我还想突出强调我们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世界海关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和国际原子能机构保持的联系；这里突出强调了恐怖组织有能力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者放射、化学或生物性危险材料的危险。我们的判断是，后一种威胁并没有获得应有重视，因此我们准备继续关注此事。我们还必须提及我们与美洲国家组织一部分的美洲国家间反恐委员会开展的工作；它将于 10 月 7 日在华盛顿召开一次同前面提到的三月份会议内容相关的会议。

我现在想简要提及今年四月至七月份的计划工作方案。我们高兴地告知各成员，方案制定的大多数目标不但完成，有时甚至超过预期。譬如，接触人名册及其细节已经改善。已经同第一组与实施 1373（2001）号决议有关的 17 个国际组织进行联系。此外，通过对 385 份报告的审查，我们还超额完成了工作方案规定的报告目标，超额 35 份。

涉及七月至九月的工作方案，我认为没有必要详细提及，因为所有安理会成员都拿到一份拷贝。但是，我想突出强调几点。本着委员会同成员国合作的精神，我们已决定采取步骤帮助已经落后提交报告的 36 个国家，使他们能履行在 1373（2001）号决议下的义务。我们将继续努力推动各方尽可能广泛地加入 12 项同反恐斗争有关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我早先曾讲到，委员会与国际组织之间的技术援助和加强合作在未来数月将占有优先地位。

最后，我以西班牙代表的身份再次指出我国将不遗余力地确保反恐委员会取得具体和实际的成果，以利于增加国际社会所掌握的对恐怖主义进行合法斗争的手段。

我现在恢复我作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能。

根据安理会成员之间达成的谅解，我谨提醒各位发言者把其发言限制在五分钟之内，以便使安理会能够迅速完成其工作。恳请要做长篇发言的代表团散发

其书面形式的发言稿，而且在安理会会议厅中发言时作压缩发言。

我感谢安理会成员的理解与合作。

卡雷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我们认为会议的目的不仅是回顾迄今取得的进展，而且要决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优先事项、随后工作的形式和方法。不仅委员会的工作质量，而且每个国家对扩大反恐怖主义合作的积极贡献将取决于我们及时和恰当地做到这一点的能力。主席先生，你成功地接过了反恐委员会主席职务，我们认为该委员会将在你的领导下继续以有组织、有效以及最重要的是以创造性的方式展开工作。你应得到我们的最高赞赏。

由于安理会成员、反恐委员会的专家和秘书处工作人员的努力以及绝大多数国家的积极合作，该委员会正在成功地履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规定的义务，并承担起它作为建立全球反恐怖主义机构进程中的中心协调机构的应有地位。这方面得到了经过实践考验的各项原则及我们共同工作的方法的促进，这些原则和方法即开诚布公、合作与不偏不倚。

特别集中注意展开反恐委员会工作的概念和实际方面，已成为我们会议的有益的传统。我们希望，本次会议将证明在这方面也不例外。将在遵守普遍承认的国际法原则和准则以及考虑到单独国家及整个国际社会的合法利益的基础上，继续寻找新的设想和建设性办法。反恐委员会工作的第二和第三阶段的密集性逐步实施，需要查明旨在取缔恐怖主义活动和向司法制度移交恐怖主义分子及其同伙的各个国家行政机构所做工作的实效，将意味着各成员、专家和秘书处工作人员工作负荷的增加。

在这方面，我要提出几点看法。同正基本进展顺利的立法的和谐与统一性相比，我们所掌握的任何标准的反恐怖主义模式不多，这种模式一旦利用，在各国会同样有效。寻找在具体情况下的办法，将需要单独的做法。在反恐委员会没有这方面的充分财政和管理资源的情况下，必须特别注重加紧委员会同剖面分析、区域和部门组织之间的合作。它们掌握推动在具体国家执行各种项目的信息和资源。

全面启动所有这种潜力，将使我们不仅以最大的实效来应付具体的挑战和避免工作的重叠，而且还展开建立一个反恐怖主义的全球和全面制度的实际工作。

俄罗斯充分支持反恐委员会同 17 个国际组织建立永久工作联系的努力，以及该委员会扩大伙伴名单的计划。尤其有希望的是反恐委员会同八国集团反恐怖主义机构活动的合作，该机构的成立旨在充实现有的多边反恐怖主义机制并为反恐委员会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提供支持。

我们希望，将于 10 月 7 日在华盛顿举行的反恐委员会同各国际组织的第二次会议，在总体上将为加强我们的共同工作提供新的动力。向那些提出要求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必须仍然是我们反对恐怖主义活动的关键优先事项之一。我们认为，解决该问题的一个方法，可以是在联合国主持下成立的反恐怖主义国际基金。

随着我们——借用反恐委员会的术语——从B阶段过渡到C阶段，委员会必须学会以可变的速度工作，考虑到各国反恐怖主义能力中的现有差别。平衡这些方面不仅将需要资金，而且需要时间。然而，那些更先进的国家决不能自满地等待那些落后的国家赶上。它们必须在反恐委员会的领导下不断前进，迅速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要求的所有措施。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稍后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的意大利代表，会提醒安理会注意该联盟及其成员国为打击恐怖主义而正在采取的有力行动，我预先表示完全赞同这一发言。然而，我还要以我国代表的身份谈几点看法。

首先，我国代表团对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尤其是其专家的继续工作感到满意，我要对各位专家在评估各国按照第 1373(2001)号决议所提交的国家报告方面

的工作致以应有的敬意。已经提到了所收到的报告的数量，主席先生，正如你正确指出的那样，对这些报告的评估令人印象深刻，是前所未有的。

然而，我们决不能只谈到数量。在为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采取措施方面，评价书的内容必须得到调整以更接近于某一国家的情况。对那些已经颁布立法或成立反恐怖主义行政机构的国家，评价将适用于它们已经采取的措施的实效。

第二，法国完全支持反恐委员会对同具有打击恐怖主义领域中的能力的国际和区域组织合作问题的重视。根据 3 月 6 日举行的会议的方针，切实需要通过采取具体措施而加强这种合作，这些措施更适合于有关组织的能力，而且符合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所确定的优先事项。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该委员会已经在这方面向一些这种组织发出信函。我们尤其希望，由此建立的合作将使本委员会及其专家能够受益于这些组织在打击恐怖主义领域中的其实际和地理职权范围内已经完成或计划完成的评价。

定于 10 月 7 日在华盛顿举行的由美洲国家组织主办的、反恐委员会与区域和国际组织之间的第二次会议将是有用的，使我们能够为扩大和加强反恐怖主义的战斗而更广泛地进行这种令人感兴趣的对话。我们认为，极其重要的是，需要对反恐委员会与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之间已经开始的合作进行初步评估。

第三，法国重申，有必要对那些在实施第 1373（2001）号决议方面需要帮助的国家提供技术协助。像主席的报告指出的那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为促进技术协助而已经作出的努力必须得到加强——特别是通过现有来源登记册和汇总表。因此，我国代表团支持使委员会在这个领域中的专家起更积极的作用的想法。我们将积极参加委员会中就这个问题进行的讨论。

作为目前担任八国集团主席的国家的代表，我还想就建立八国集团的反恐怖主义行动小组讲几句话。今年六月在埃维昂举行的八国集团首脑会议期间成立的该小组于 7 月 2 日首次在巴黎举行会议。那次会议的参加者包括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的代表。在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密切合作下，该行动小组负责评估各国为打击恐怖主义而在技术援助方面的需要和优先事项，以及负责改进其成员在这个领域中的活动的协调。其目的在于加强打击恐怖主义的全球能力的该行动小组将在十月举行下次会议。

最后，法国感到满意的是，基于最近的国别报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将在其下一份报告中通知安全理事会各国在实施第 1373（2001）号决议方面遇到的主要困难。我国政府几个月前曾在安全理事会中要求提供这种资料，这种资料将使安理会能够在第 1373（2001）号决议通过将近两年之后更好地评估就其采取的后续行动。

迪亚洛先生（几内亚）（以法语发言）：这个会议使会员国再次有机会就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恐怖主义这个棘手的问题发表意见。我想借此机会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感谢作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主席的会议主席提出委员会的报告和第八个工作方案。我们已经注意到该方案。我还应再次说我国代表团非常感谢主席、委员会其他成员和委员会辅助人员在透明度方面所进行的大量高质量工作。

所有会员国都提交了其最初报告是值得我们注意的。这大量的工作之所以可能，除其他外是由于委员会在通过其小组委员会和专家工作时表现出的能力和坚持不懈精神。我们现在必须进一步考虑为什么一些国家没有按时提交其报告，以便我们能够找到适当的解决办法。

我们对委员会与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之间继续合作感到满意。我们希望，将于十月在华盛顿举行的与美洲国家组织的后续会议的结果将使加强这种

合作成为可能，因为这种合作对消灭恐怖主义至关重要。

提供援助问题也是一个关键因素。设计这个领域中的登记册和汇总表是令人鼓舞的。然而，我们必须更加注意这个问题，这意味着委员会应在更大程度上参与，以确保更好的协调。

在另一个方面，我国代表团想强调需要加强立法和国家机制，批准关于恐怖主义问题的各项国际文书。加入那些文书的国家数目的值得欢迎的增加应该保持下去。就我国而言，我国最近批准了《制止向恐怖主义提供资助的国际公约》和《关于在可塑炸药中添加识别剂以便侦测的公约》。

我国代表团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深信，打击恐怖主义是一个长期性挑战，其成功将取决于我们继续保持团结。我们还感兴趣的注意到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第 1267(1999)号决议成立的委员会之间建立的合作，这两个委员会有很多共同关心的问题。我们认为，所有的联合国反恐政策都应以协调和有连贯性的方式实施。同样，我们极有必要协调大会第 51/210 号决议成立的特设委员会、第 1267（1999）号决议成立的委员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联合国与恐怖主义问题政策工作组所进行的努力。

最后，我想强调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取得的成功。这方面的成功最有力地表明，国际社会有承担其责任的意志。一贯反对各种形式的恐怖主义的几内亚将继续为这项联合事业作出其贡献。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欢迎举行这个会议。主席先生，我们感谢担任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主席的你本人，你在过去三个月中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我们完全同意你的以下看法：贵国的友好人民多年来遭受了恐怖主义的袭击，并与恐怖主义进行了斗争。我们所有人都应从贵国的反恐怖主义斗争中吸取经验。我国代表团还感谢委员会副主席、委员会专家、成员和秘书处工作人员在过去为使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成功而作出的一切努力。

反恐委员会在审查期间充分履行了其责任。委员会进行了不懈的工作以加强会员国的使其国家立法符合第 1373（2001）号决议条款的能力。取得的成功明显地表现在会员国在决议条款方面的合作，特别是表现在向委员会提供了必要的报告。每个国家现在都已提交其初步报告；154 个国家已经提交第二份报告；35 个国家已提出其第三份报告。令我高兴的是，叙利亚是在既定时间内提交第三份报告的 35 个国家之一。这进一步表明，我们在促进国际社会努力打击恐怖主义方面是十分严肃的。

委员会在透明度框架内谋求同会员国进行公开对话，并向那些表示需要加强反恐能力的国家提供了援助。委员会同各区域、次区域组织进行了真正的互动。

我国代表团支持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提交的今后 90 天工作方案。叙利亚同委员会进行了充分合作，并重申愿意继续全力执行这项工作方案，以便满足会员国的需要。

我国代表团赞扬秘书处在因特网上进一步刊载反恐委员会网页。我要强调，委员会网页上的六种工作语文应该完全平等。

国际恐怖主义危险需要国际社会成员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这种合作不应是肤浅的，也不应有固定时限。主席先生，我们要对你几分钟前的发言内容表示肯定。我们要对恐怖主义的根源、原因和起源进行认真审查。我们应该对恐怖主义的起因进行诊断，以便加以铲除。

在这方面，必须确定恐怖主义定义，并把它同各国人民实现解放的权利区分开，解放是庄严载入《联合国宪章》的权利。大家都应捍卫这项权利。应该采取一切措施确保这项权利。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安哥拉）（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373（2001）号决议是全球反恐战争的一个里程碑。通过这项决议，国际社会采取了明确的立场，即反恐斗争需要有持久，长期的全球行动。联合国可以发挥中心作用，各国的努力都应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因为国家对采取措施打击恐怖主义和筹措反恐资金.——即采取措施取缔对恐怖主义的一切积极和消极支持——负有主要责任。在采取这些行动时，各国都必须遵守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特别是第 1373（2001）号决议.，该决议为各国建立了一整套强制性规定，并委托联合国在这场打击当前国际和平与安全最大威胁之一的重要斗争中发挥有效主导作用。

反恐委员会是根据第 1373(2001)号决议成立的，它是安全理事会促进会员国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各个方面的一个工具。委员会的存在已将近两年，在赢得联合国全体会员国合作方面取得显著成就，从而通过其工作为全球反恐斗争作出了重要贡献。实际上，不容否认的是，由于反恐委员会的活动，国际社会有了一个更大和更有效打击恐怖主义的法律框架。同样不容否认的是，由于各国通过向反恐委员会提交报告进行了自我评估，因此现行反恐立法和机制的情况以及尚待弥合的立法差距更加明朗。大批国家根据第 1373（2001）号决议制定和修改了立法，这确实是反恐委员会的一项重要成就。现在迫切需要把反恐委员会的援助扩大到一些发展中国家，以便使国际反恐立法更具有全球性，特别更为有效。

委员会本期季度工作方案全面审查了第 1373（2001）号决议的遵守情况。所有国家都提交了第一份报告，大批国家还提交了第二和第三份报告，这证明大家普遍致力于打击恐怖主义。加入 12 项恐怖主义问题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国家数目大幅增加，这显然表明迄今取得了重要进展。

第二阶段的报告将使国家提交报告任务更为复杂，需要国家对警方和情报部门侦查、检测和逮捕恐怖主义分子的体制进行评估，对海关、移民和边界管制部门进行评估，以便防止恐怖主义分子流动，并对防止恐怖主义分子获得武器的管制情况进行评估。通过第二阶段的报告，反恐委员会触及了反恐斗争的核心。

反恐委员会独立专家的工作对委员会取得成就颇有助益。因此，我要借此机会对他们的执著精神和敬业态度表示赞赏。他们对委员会作出的贡献已成为一个积极的因素。

有几乎 40 个会员国很晚才提交其第二轮和第三轮报告。它们都是发展中国家。这个现实表明，充分遵守第 1373（2001）号决议各项规定对许多国家来说都不是一项轻而易举的工作。这不是因为缺乏承诺或没有认识到打击恐怖主义的重要性。这基本上是因为——国家、区域或次区域——没有能力满足决议要求。实际上，大批发展中国家都颁布了反恐立法，但它们稀少的财政、技术和人力资源有碍实施此类法律框架。另外，这些国家也没有能力妥善处理边界管制与安全、罪犯流动、走私非法毒品、非法火器和贵金属等问题以及可能存在的同恐怖主义分子之间的联系。我们承认这些国家必须争取达到国际标准，以便迎接摆在面前的重大挑战。但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我们需要大量长期援助，重点是第 1373（2001）号决议有关领域的国内和区能力建设。只有通过协调一致的各项努力和国际援助，我们才能达到反恐委员会的报告要求，并加强我们在反恐斗争中的能力。

我们欢迎委员会保证向有需要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以及工作方案中提到以更积极的方法查明援助的优先领域和找到适当的提供援助的方面。

在我结束发言之前，请允许我绝对清楚地表明，安哥拉政府谴责恐怖分子的方法和战术。目的绝不能成为恐怖主义手段的理由。

但是，我谨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恐怖主义的根源。除其他外，这些根源仍然是不公正、极端贫困以及社会和政治排挤。如果我们要共同取得成功，反恐斗争也应处理其根源。

主席先生，最后请允许我赞扬反恐委员会的工作，你作为委员会主席一直在指导这项工作。独立专家的实际贡献也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并且我认为，我们应当能够一道继续采取行动，加强我们处理这一严重祸害的能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安哥拉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穆尼奥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以安全理事会主席和反恐委员会主席的双重身份指导我们的工作。

我国赞赏你以反恐委员会主席身份所作的有益的介绍和你有关委员会 90 天全面行动计划的发言。

秘鲁常驻代表将代表里约集团发言，因此，我将只代表我国代表团简单讲几句。

主席先生，我要特别突出你提到的鼓励和指引反恐委员会工作的合作、透明与平等原则。显然，委员会正在作出具体和有效努力，在每一个情况下实施这些原则——这些努力不仅涉及主席，而且也涉及各代表团、各位专家和秘书处。

正如人们在安理会经常提到，整个国际社会很容易遭到恐怖主义的袭击。昨天，西班牙遭到恐怖主义行动的打击，我们对此表示强烈的谴责和遗憾——不仅出于兄弟国家的声援，而且也因为这是我们的政治和道义责任。因此，保护不能只是单方面的。我们必须继续努力，建立一个共同的结构，有效对抗恐怖主义的浩劫，并帮助所有成员国增加预防恐怖主义和对付恐怖主义的能力。

第 1373（2001）号决议开始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合作，有效对抗这一全球威胁。我相信，委员会处于一个合作进程的核心，每个国家都必须对其作出贡献。新的工作方案突出了一个事实，即在具体措施方面取得进展是重要的，以便增加所有国家打击恐怖主义的手段和能力。

我们也欢迎反恐委员会在今年 3 月 6 日的特别会议之后同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之间更大程度的合作和更密切的接触。我们特别欢迎反恐委员会十月份在美洲反恐委员会的赞助下将同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在美洲国家组织总部举行会议。智利作为美洲国家组织的成员国对这一合作水平感到深受鼓舞和非常满意。

至于各国向委员会提出的报告，汇报率非常令人满意。但是，除了单纯的数字之外，最令人满意的是反恐委员会同各国之间的目前的关系，这使它们能够共同遵守第 1373（2001）号决议，解决产生的问题。

归根结底，委员会的有效性取决于本组织和国际组织所有成员国的遵守和支持程度。

最后，主席先生，我谨作为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主席公开向你表示，我打算以具体措施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455(2003）号决议继续促进两个委员会之间更大程度的联系。我相信，我不久将能够就这两个委员会之间成功开始进行的合作提出报告，归根结底，两个委员会努力预防并希望能够消除恐怖主义的祸害。

金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反恐委员会主席的最初几个月的工作。我们感谢你做的工作。我们赞同你为今后 90 天制定的工作方案和这一工作的指导原则。我赞同欧洲联盟意大利主席今天上午晚些时候将进行的发言，并谨强调欧洲联盟在这一领域中作出的非常重大的努力。因此，我将谨谈谈反恐委员会工作的两个一般性方面和三个更具体的方面。

第一个一般性方面是，从许多方面来看，反恐委员会面临的挑战越来越困难。一方面工作变得更加技术性和更加复杂，另一方面，尽管人们依然感到震惊，但是对 9 月 11 日的记忆正在不可避免地淡化。

当然，自从我们通过第 1373（2001）号决议以来取得了进展，但是，恐怖主义的威胁毫无疑问仍然存在。我们必须希望我们绝不会面对又一次类似于 9 月

11 日的事件，但是，我们仍然不能说已经排除这种可能性。

恐怖分子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可能性仍然是令人主要关心的问题，我们欢迎反恐委员会同参与处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机构进行的会谈，并且达成协议，把这一问题写进反恐委员会发出的信件中。但是，并且这是我第一点的目的，我们认为，反恐委员会将必须在所有方面再接再厉，以保持势头。联合王国准备尽其所能提供支持。

第二个一般性方面是保持反恐委员会继续工作的关键挑战。只有当委员会在现场发挥实际作用时它才能取得成功。当然，保持反恐委员会的有效性有利于我们的所有利益，因为这将减少暴行的范围。

我们都有责任确保反恐委员会的有效性，在委员会进行其日益实质性的工作时向其提供支持和充分的合作。

我对下一阶段的实质性工作有三项建议。在提出这些建议时，我谨同其他人一道赞扬独立专家们提供的帮助。

第一，反恐委员会需要加强其援助工作。我们认为，我们需要加强这一领域中的专家小组。专家们正越来越多地确定各国能够受益于、或者能够获得援助的领域。反恐委员会及其专家需要前摄性地同有关国家讨论其结论，包括同这些国家的首都直接联系，无论是通电话还是进行实际的访问。他们将帮助各国获得越来越广泛的援助方案。这一领域中的当务之急是制订立法，在各国能够进入其他领域之前，立法需要到位。

我的第二点——这与第一点密切相关——是关于这些在第 1456（2003）号决议所要求的执行或同反恐委员会合作方面落后的国家。对此有各种各样的原因，但是，我们认为需要更加明确地分析这些原因，并且认为，专家们必须做好准备就关切的问题向反恐委员会和安理会提供意见。反过来，安理会需要做好准备对专家们的意见作出反应。

我最后一点看法是关于需要继续加强同其他组织的联系，其他一些发言者已经提到了这一点。我们同其他组织中制订标准的那些人建立了联系，但是我们希望，反恐委员会专家将探讨能够更多地做些什么工作，以使区域性组织自己处理恐怖主义问题。在 3 月 6 日特别会议上人们表示了很大的兴趣，我们应该准备帮助那些对它们来说是一个新议程项目的组织发展专门知识，以推动这一讨论。因此，我们期待着十月会议。

张义山先生（中国）：我们感谢你召开此次会议，也感谢你作为安理会反恐委员会（CTC）主席就 CTC 工作所作通报。

在你的主持下，CTC 的工作在过去 3 个月有了新的进展。CTC 继续积极审议各国提交的执行第 1373 号决议的情况报告，并对部分国家的执行情况开始了第二阶段（STAGE B）审议。CTC 反恐援助工作正在逐步深入，根据有关国家的实际情况提出了反恐援助建议。委员会继续加强与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主席已致信 17 个国际和区域组织，在他的信中指明了感兴趣的合作领域。我们对阿里亚斯大使发挥的领导作用及其助手所作努力表示赞赏。同时，我也愿感谢 CTC 各位副主席和秘书处为此付出的努力。

中国支持 CTC 的第八个 90 天工作计划，并愿就 CTC 下一步工作谈以下两点看法：

一. 应该进一步加大在反恐援助方面的工作力度，采取切实措施，使广大发展中国家的援助要求能得到满足。为此，CTC 除继续为受援国和捐助国牵线搭桥之外，还应跟踪援助落实情况，确保 CTC 所建议的捐助方切实向需要的国家提供援助。第八个 90 天工作计划中对加强 CTC 反恐援助工作提出了一些很好的想法，希望今后能采取具体行动予以落实。

二. 要确保 CTC 在国际反恐事业中的主导地位。CTC 是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建立，其权威性和合法性不可替代。我们在努力推动加强 CTC 与

其他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同时，要确保 CTC 的核心地位和主导作用。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应根据安理会有关决议精神积极支持、配合 CTC 工作。

主席先生，中国一贯支持国际反恐斗争，支持 CTC 的工作。今后，我们将继续积极和建设性地参与 CTC 工作，在此，我愿意保证，中国代表团将与阿里亚斯大使保持密切合作，使 CTC 更好地服务于国际反恐大局，更好地服务于广大会员国。

塔夫罗夫先生（保加利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并且感谢你以反恐委员会主席的身份领导制订了保加利亚全力支持的工作方案。

作为欧洲联盟的准成员，我国赞同意大利大使马上将代表欧盟主席意大利所作的发言，欧盟是一个为全世界反恐斗争作出重大贡献的组织。

恐怖主义仍然是对全世界和平与安全以及所有国家的直接的、具体的威胁。这就是为什么反恐仍然是保加利亚外交政策的基本优先事项。我们仍然认为，充分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是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的优先任务。

我要简略地提及我们认为反恐委员会应该根据坚定不变的原则采取的行动的一些要素。

任何国家、区域或次区域一级的反恐活动都应该永远地、充分地符合国际法准则，并且遵守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原则。恐怖分子的令人发指的行动不应该得到任何辩护。在国际法中将加强我们打击恐怖主义斗争的一项具体措施将象第 1373（2001）号决议所指出的那样，包括各国签署或批准联合国有关公约。

反恐委员会工作方案第 7 段提到，2001 年 9 月 11 日之前，签署所有联合国反恐公约的国家不到 12 个，而迄今签署的已有 40 多个。但我们不能因此过分乐观，因为真正起作用的是执行公约。此外，我还要提及的是，保加利亚不仅签署并批准了有关的 12 项公约，而且还协调了保加利亚的国家立法，使之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国际恐怖主义要求国际社会采取协调的行动。就此而言，反恐委员会所做的工作，使之成了全球反恐努力的中心。主席先生本人对委员会的效率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我感谢你这样做。反恐委员会已成为在这方面积极活动的所有组织和国家的参考点。从这一观点出发，深化和发展一段时间以来反恐委员会和其他国际组织建立的关系，并使之集中于中心目标，将是非常重要的。正如前面的一位发言者所说，常常是区域和分区域组织拥有执行反恐措施的资源和手段。就其本身而言，保加利亚正在通过与欧洲区域性组织合作为东南欧分区域的反恐斗争作出积极的贡献。

我们认为，有关国际组织必须将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纳入反恐斗争，以防止这些武器落入恐怖主义组织之手。我们认为，不扩散和裁军方面的国际公约和条约的普遍性至关重要。保加利亚毫无保留地支持为减少核、化学与生物物质带来的威胁而对数目众多的国际出口管制制度的基本文件所作的修改。

反恐斗争是一种挑战，需要付出长期的精力。在我们看来，反恐委员会成立以来所代表的机制证明是有效的，但显然正如汤姆森大使刚才所说的，如果我们的行动没有对地面造成影响，我们就无法知道这种办法是否有效。给予技术援助，特别是世界贸易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和国际货币基金等组织以及捐助国提供技术援助非常重要。因此，仍有某些国家出于没有资源等客观原因未采取足够措施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特别是第 1373（2001）号决议，这种情况令人感到不安。

诚然，恐怖主义改变其做法和表现形式，有时候非常狡捷，因此有其危险性。恐怖主义是以多种形式出现的现象，没有边界，因此很难对付。但保加利亚确信完全可以消灭恐怖主义。为此目的，就需要所有国家的努力。主席先生，由你主持的委员会正处于这一斗争的中心。

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通报反对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的工作。我们还感谢你自 4 月份担任委员会主席以来一直努力保持并改进反恐委员会的效绩。

巴基斯坦和国际社会一样关注恐怖主义。我们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国家恐怖主义。几十年来在恐怖行为的影响下，我们损失了成千上万无辜的生命，包括执法人员的生命，经济也遭受损失，这使我们更加相信，必须坚决对付恐怖主义的问题。因此，我们的反恐努力将持续加快进行。

自大约两年前根据第 1373（2001）号决议成立以来，反恐委员会在反对恐怖主义方面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反恐委员会与各会员国保持了对话，帮助向各会员国提供了技术援助，使各会员国加强了打击恐怖主义的国内能力。但委员会需要进一步加强努力，鼓励捐助界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增进这些国家的能力。

我们赞赏反恐委员会努力促进工作的透明性和效率。反恐委员会为加强与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安全理事会委员会的协调作出了努力，这将进一步推进这一进程。委员会提出了与区域和国际组织加强协调的倡议，也同样值得赞赏。此外，我们注意到反恐委员会还在努力加强与专门机构的协调，应付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

反恐斗争是长期和多方面的进程。我们只有从努力解决整个恐怖主义问题，才能实现保护人类免遭恐怖主义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目标。现在是我们由治表走向解决更基本和结构性问题的时候了。不能认为社会经济正义、法制、政治自由和人权等问题与讨论恐怖主义无关而置之不理。

对基本权利和文明生活的其他必要因素的剥夺导致会孳生不宽容和极端主义的条件。如果我们不分析和努力处理这些因素，那将是一种过失，因为这些因素即使不是恐怖主义的直接原因，也至少会有利于恐怖主义的孳生和对它的支持。

恐怖主义是一个国际性关切，要求进行全球性合作。因此，我们对安全的设想不应局限于国家边界内的安全，而应包括国际安全。为实现这一点，解决由来已久的国际争端的必要性怎样强调也不过分。同样，今天比过去甚至更有必要为恐怖主义下定义，这种定义应在人民的自决权与恐怖主义之间做出区别。在为我们的反恐怖主义的共同斗争提供一个法律框架方面，这种法律上的明确性将是极其有益的。

如果在我们反对恐怖主义的斗争中，我们不能保护和维护人权原则，那将是对司法公正的一种亵渎。因此，我们不仅应敏感地看到来自个人和非国家行动者的威胁，也应看到来自国家的威胁。

促进相互宽容，文化多样性和宗教之间的和谐将会加强国际安全。因为这些因素是和平与安全的必要和不可缺少的构成部分，安全理事会应在确保其得到保护和促进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普洛伊格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德国继续完全致力于在尽可能广泛的国际联盟范围内反对恐怖主义。

我们完全同意欧洲联盟主席将在晚些时做得发言，因此，我的发言将限于具体的三点。

首先，我感谢阿里亚斯大使在他担任主席的最初四个月中保持和加强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努力的连续性和势头。我们支持委员会新工作方案的所有方面。我们特别欢迎它日益强调技术协助，而这个问题涉及我要讲的第二点。

德国与世界各地的 30 多个国家保持着技术援助方案，主要是在警察、海关、执法和财务法律与实践方面。因此，我们正在对很多发展中国家的需要作出反应，就像在今天的讨论中我的来自几内亚、安哥拉和中国的同事所重申的那样。我们与我们在这些项目中的合作者一道努力通过高效率的司法和执法结构加强法制。我们的共同斗争必须尊重国家和国际法、人权以及《联合国宪章》。我们认为，法制必须永远占支配地位。

我要讲的第三点是，我们想提醒人们注意世界最不发达国家的困难处境。几天前，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高级代表说，11％的世界人口每天靠不到一美元生活。显然，这种极端贫困使他们易受恐怖主义活动分子的利用。这是为什么反对贫困、社会不公正和恐怖主义的其他孳生土壤的斗争必须继续在国际议程上处于优先地位的原因之一。

最后，主席先生，让我向你保证，德国决心继续在《宪章》和国际法框架内作为反对恐怖主义的国际联盟的一个积极和可靠的合作伙伴。

内格罗蓬特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在你作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完成在最初三个月中对该委员会的领导之际，向你表示祝贺。我们认为，从前任主席的过渡是非常顺利的。通过你的精力充沛的和不松懈的领导和创造性，反恐委员会的工作继续取得进展。当然，我们还感谢西班牙代表团和在这项努力为你提供支持的你的忠于职守的工作班子的成员，以及反恐委员会专家和秘书处的成员。他们对反恐委员会的成功作出的不断贡献应该得到我们的感谢。

在我们批准下一个 90 天的工作方案时，值得回顾一下自从反恐委员会在 20 多个月之前成立以来所取得的一些成就。这些成就包括汇集了关于世界各地反恐能力的大量相关资料；就第 1373（2001）号决议的实施与会员国保持了无时限的和重点日益突出的对话；确定哪些国家需要何种反恐怖主义援助，并帮助这种国家与捐助者结成关系；以及在反恐怖主义领域中的其他国际组织之间起协调作用，从而通过其工作提高所有会员国在这方面的能力。

委员会的最重要贡献之一可能是确保反恐怖主义问题继续在安理会议程中处于优先地位。鉴于安全理事会所审议的重要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很多，存在着安理会对反恐怖主义问题的注意不够集中的可能性。反恐委员会通过其持续的工作和向安理会作的季度通报而确保了安理会继续在建立反恐怖主义能力的世界性努力中起主导作用。然而，委员会仍有很多工作要做。例如，虽然自从委员会开始其工作以来已经有 35 个国家成为所有 12 项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成就——但有 150 多个国家尚未这样做。虽然一些国家已经朝着实施第 1373（2001）号决议的各个方面迈出很大的步伐，但很多国家仍然没有制定充分的立法以打击恐怖主义——无论是涉及银行部门管理、慈善事业，还是涉及对边境的监测的立法。

此外，虽然所有国家都已向反恐委员会提交了报告，但其中有些报告没有反映出为实施该决议而作出了多大努力，且一些国家没有按时提交后续报告。只要一些国家仍然没有迅速采取行动提高其对付恐怖主义的能力，我们所有国家就都是易受攻击的。2001 年 9 月 11 日的恐怖主义袭击以及自从那时以来发生的袭击突出表明了这一事实。然而，第 1373（2001）号决议的实施归根结底不能只限于向反恐委员会提交报告，通过法律和规章，建立打击恐怖主义的适当结构。该决议的实施要求各国适用那些法律和规章并利用那些结构来对付所有怀疑犯有恐怖主义行动的人。恐怖主义行动包括对平民采取的无区别暴力，无论其动机或原因如何。它要求各国在逮捕、调查和起诉所有恐怖主义嫌疑人方面与其他国家进行合作。那些不尽其所能打击恐怖主义的国家使所有国家处于危险中，因为国际社会打击恐怖主义的能力只能达到它的最薄弱环节所达到的能力。

简而言之，虽然反恐委员会为反恐斗争作出了重要贡献，但它在三个核心方面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审查和评估各国的书面呈件、促进和协调反恐协助、以及扩大与 60 多个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除了这项工作之外，我们认为，该委员会——包括通过其专家——应当尽快开始访问一些国家的首都，它们也许会受益于讨论为促进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而必须解决的问题以及能够获得的援助。

鉴于仍有待于完成的重要工作，至关重要的是，反恐委员会继续获得迄今所得到的、来自会员国以及广大国际社会的支持与合作。此外，鉴于反恐委员会

的各项任务，开始考虑反恐委员会如何最佳完成这些任务的时候已经到了。反恐委员会在建立各国的反恐能力方面发挥主导作用。我们应当寻求确保该委员会获得其所需要的尽可能有效的东西。

阿吉拉尔·辛塞尔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感谢你自担任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主席以来所做的工作。我们谨表示赞同安全理事会各成员所作的评论——特别是在我前面发言的美国大使所作的评论——即赞扬主席、其工作班子、以及秘书处支助人员所进行的工作。

我国代表团赞同秘鲁大使以里约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然而，我希望强调在打击各种表现形式恐怖主义的共同斗争中对墨西哥特别重要的几点，并针对该委员会在联合国范围内的工作发表一些意见。

在反恐怖主义的全球运动中，我们一向必须承认恐怖主义并不是一种孤立的现象。相反，恐怖主义是有计划的，是在社会条件、历史冲突、以及——特别是在目前局势中——其它有组织犯罪活动，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和容易获取的背景下出现的。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我们认为，为了行之有效，我们的反恐斗争必须是协调和全面的，不仅仅在这个论坛上，而且也在其它各个论坛上。这场斗争也必须针对恐怖主义的每一个相关层面和相互关系。

我国代表团一向支持让联合国——特别是反恐委员会和多边机构——承担充分的责任，在展开其工作的过程中遵守人权、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联合国宪章》。该委员会已经在这方面采取重要步骤，通过毫无歧视地在其给各国的信件中包括一个声明，表明打击恐怖主义的任何措施都必须符合国际人道主义法、人权、以及难民的具体权利和需求。同样，反恐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副主席之间的会议对提高认识，以及探索今后可能采取行动的方面是非常有帮助的。安全理事会必须继续解决这个特别的层面。它也必须继续促进必要的措施，以避免任何可能增加恐怖主义本来就已经可怕的影响，或导致任何人质疑我们努力合法性的专横行动。

必须解决的另一个重要事项是恐怖分子获得武器、法律真空为他们提供机会、以及地下生产商和中间商的经济利益等问题。该委员会已经开始探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转让，这是墨西哥大力支持的一个步骤。5 月 15 日与阿里亚斯大使报告中所提的组织进行有益的交换意见，使得反恐委员会有可能开始呼吁各国针对防止此类武器落入坏人手中的现行立法措施提供信息。我们认为，这个主题应当摆在必要的优先位置上，同时遵守该委员会最初确定的优先次序，以避免在其工作步伐方面造成复杂情况。

更广泛地说，我们决不能忘记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所造成的日常危险。最近举行的各国审议《小武器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两年期会议不仅表明这些武器和恐怖主义之间日益增多的联系，而且也指出全面解决这两个问题的紧迫必要性。因此，我们欢迎该委员会决定接受墨西哥的倡议，在最近的将来针对各国为按照《联合国行动纲领》预防、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而正在采取的各种措施向它们提出问题。

我们认为，在加强与相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联盟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是积极的。这些组织一向有助于补充该委员会的工作，而且其目标是进一步加强该委员会的能力。我国代表团希望了解将于 7 月 29 日和 30 日举行的联合国和区域组织之间高层会议的成果，在那个会议上，国际恐怖主义将是主题之一。

我们确认阿里亚斯大使和智利的穆尼奥斯大使进行大量的工作，为的是在反恐委员会和按照第 1267（1999）号决议针对“基地”组织所设立的委员会之间建立更密切的联系，并澄清每一个委员会的任务和活动之间的现有区别。由于两位主席提供最新情况的努力，可以清楚地看到，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是一个制裁执行机构，而第 1373（2001）号决

议所设委员会则旨在合作和促进援助。同样明显的是，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是受权保管名单的唯一机构。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安理会某些成员所作的敦促谨慎的评论，即在大会构架中针对一个普遍接受的恐怖主义定义问题找到令人满意的解决办法之前，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必须避免因制定名单而分散对其重要工作的注意力。为此目的，我们必须在第六委员会加紧努力，以完成关于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草案。

最后，我谨提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提供协助的工作。我们认识到，专家们发挥了关键作用，确定了各会员国在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方面的需要。我们深信，就许多会员国而言，未执行该决议是因为它们缺乏技术能力，从而不能充分满足委员会的要求，不能对国家立法和司法结构进行必要的修改。我们希望，提供协助将仍然是委员会主要基本任务之一，我们希望加强委员会机器，从而使这种协助能够加强各国国家结构，使它们有能力防止和铲除恐怖主义。

贝林加·埃布图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与前面发言的代表一样，感谢你召集这次公开会议。恐怖主义行为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这次会议使我们有机会评估我们无情打击这种威胁的斗争的进展情形。恐怖主义行为不加区分地攻击个人和机构，使男子、妇女和儿童以及国家陷入永恒的恐惧。

必须长期进行反恐斗争，这样才能取得成效。这场斗争必须有明确、动员各种力量的战略，而这种战略的基础必须是国际社会所有成员和联合国各国人民的承诺、团结和合作。这场斗争要求处理恐怖主义问题的各机构不断交流信息，有组织地交流经验。第 1373（2001）号决议是关于这个问题的路径图，我们必须执行该决议，值得庆幸的是，该决议涉及到了上述关注。

主席先生，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是第 1373（2001）号决议的主要工具，自 2003 年 4 月以来，你技巧地、圆通地和坚毅地领导了该委员会，我国代表团向你致敬。你在三个小组委员会和一组有经验的专家辅助下，继续执行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增强各会员国反恐能力；加强国际合作；更新各国反恐法律框架；研究各会员国和有关国际组织拟定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截至今日为止，已经评价的报告数超过了 385 份，我们对此表示欢迎。

我们如何看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建立以来取得的进展？我们如何评价其短暂但丰富的经历？有三个基本行动领域。第一，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使国际社会几乎所有成员都更清楚地认识到恐怖主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隐伏和有害威胁。

第二，委员会已经成为鼓励和协调各国家与各区域和分区域国际组织积极合作的工具。它与国际社会参与反恐斗争的所有行为者建立了公开和透明的对话。

第三，它通过定期举行会议，加强了与各区域和分区域国际组织的联系。在这方面，我欢迎将在美洲国家组织赞助下于 10 月 7 日在华盛顿与各国际组织举行会议。这种会议为委员会的参与开创了新前景，这些会议尤其强调必须事先或同时开展哪些活动，以奠定或建设参与反恐斗争各行为者——国家和国际组织——的能力。我们现在已经认识到合作和技术协助的重要性，喀麦隆一直在呼吁进行这种合作，提供这种协助。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法国代表团关于建立一个特别基金的提议值得特别重视和考虑。

再过几个月，委员会将走过两年。我们刚才已经听到了取得的进展，毫无疑问，这些进展令人钦佩，但鉴于必须面对的各种挑战，我们也需要进行反思。我们如何使委员会适应更广泛反恐斗争的真实结构？委员会如何保证执行第 1456(2003)号决议所载各项主要指示？我们如何保证委员会与其他国际组织举行的会议产生的各项建议得到执行？最后，安全理事会各委员会的活动有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活动重叠之处，我们如何在这些委员会之间建立真正的互动关系？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第 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委员会建立了联系，其联系模式值得效仿。我

的同事——智利的穆尼奥斯大使——以第 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委员会主席名义承诺，将加强这种合作，我们对此表示欢迎。

主席先生，毫无疑问，你刚才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名义向安理会提出的今后 90 天新工作方案将加强各行为者之间的对话和合作，增强对需要协助的国家的协助，从而使我们能够完成已在开展的行动。这个步骤符合我们的利益，我们给予充分支持。

最后，我谨重申，喀麦隆承诺，将与国际社会其他成员一道，不仅打击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而且打击贫穷、非正义行为和不容恕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后者往往是产生恐怖主义行为的根源。

我国已提交的多份报告明确说明我们的决心，这种决心必须通过能力建造方面的援助得到加强，以反对恐怖主义。只有在这种援助下喀麦隆才能将其努力与国际社会的努力结合在一道以消除本世纪的祸患，而这正是统一合作的结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为最充分地使用时间，我不再单独请发言者在会议席就座。在发言者发言时，会议官将请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在会议席就座。

我现在请意大利代表发言。

斯帕塔福拉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共和国和斯洛文尼亚等欧盟参加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土耳其等协约国以及欧洲经济区域冰岛和挪威的欧洲自由贸易协会成员国均表示它们赞同此发言。

欧洲联盟明确谴责所有恐怖主义行径，认为它是罪恶的并深信不论动机、目的、形式或表现方式如何恐怖主义都没有存在理由。欧洲联盟同所有其成员国一道坚决致力于击败这一危险，使今世后代能够在更安全和更和平的世界中生存。

同一切形式的恐怖袭击作斗争使我们有机会坚定重申我们重视这些价值观念，它们构成欧洲联盟和国际社会大多数的基石：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人道主义法和法制。

我们以为同恐怖主义祸患作斗争的努力必须在充分尊重我们共同价值观念情形下展开。欧洲联盟在其内部反恐立法方面为保障人权制定了高标准，在为取得社会认同和将民众团结在该事业周围起到促进作用。

欧洲联盟承认并支持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反恐斗争发挥的核心作用。在这方面，我们想重申欧洲联盟对所有成员国签署并批准所有 12 项联合国反恐公约全部内容给予高度优先重视。欧洲联盟成员及其参加国目前已经是这些公约大部分的缔约国。

我们以同样决心和坚定支持反恐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自从依照 1373(2001)号决议建立以来通过持续不断努力为国际社会抵抗恐怖主义提供了坚实、有价值和共同基础。

1456(2003)号决议强调反恐委员会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反恐斗争中进行更密切合作。反恐委员会今年 3 月 6 日在纽约同国际、地区和次区域组织举行了会议，我们在欧盟提交此次会议的报告中指出，欧洲联盟在 1373(2001)号决议涵盖的所有方面提出了广泛立法和政治措施。

主席先生，我还想称赞你富有能力地领导了委员会工作及委员会采取的高度集中和预期工作方式，并表示我们坚定支持你。

欧洲联盟同国际、地区和次区域组织与论坛开展密切协调，并支持和参与在这些构架内开展的众多反恐活动。欧洲联盟还积极同联合国及其在反恐领域运作的主要机构积极合作，并同时同有关联合国专门机构保持着密切合作关系。

此外，为向第三国在实施其 1373(2001)号决议下承诺及其他国际义务方面提供实质和有效支持，欧盟制定了向这些国家提供额外和精简技术援助项目的

战略。这些项目在设计上以协助指定国家履行其1373(2001)号决议下义务为指定目标。

反对赞助恐怖主义的斗争是欧盟的最高优先事项。我们已加强该领域的努力和效力，主要侧重切断恐怖组织资金流动和其他形式的支援。我们致力于加强内部程序以防止这些集团获得或转移那些用于慈善目的的基金。

在冻结资金和经济资源以防止恐怖融资方面还作出了进一步努力。以盖达和塔利班为目标的立法已经多次更新以便使它们同有关安全理事会制裁委员会决定的修改内容及 1452(2002)号决议预见的例外情形相一致。

欧盟认为应特别关注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之间可能存在的联系。我们必须认识到恐怖组织有可能利用人口流动渗透到边境地区并扩大其成员以便执行罪恶计划。安理会已通过专门决定以强调有必要开展同步调查的方式着手解决这些问题。

欧盟还认识到国际预防犯罪中心防止恐怖主义分部在加强联合国在以下方面的能力具有的作用：制止恐怖主义并就实施有关安全理事会决议和联合国反恐法律文书提出忠告。

如同在欧洲委员会塞萨洛尼卡作出的结论所指出的，欧洲联盟充分意识到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手段的扩散对国际和平和安全构成威胁。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有关材料对国际体系构成额外威胁，具有潜在难以控制的后果。

欧盟致力于在年底前制定更连贯的战略以解决扩散威胁并继续优先制定和实施欧盟行动纲领。我们的出发点是提出全面和定期更新的威胁分析。我们采纳的途径将以如下各项为指导：我们维护并执行多边裁军与不扩散条约和协议的承诺；我们对负有核查并维护遵守这些协议之责任的多边机构的支持；我们对国家和国际协调出口严格管制的承诺以及最后我们所承诺的同美国及其他与我们有共同目标的伙伴进行合作的承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意大利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我现在请日本代表发言。

原口幸一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人们曾反复指出，随着技术进步和全球化的继续，国际恐怖主义越来越严重地威胁着国际安全与和平，原因如下：

其一，恐怖主义试图以制造恐惧实施恐怖分子的目标，因而同联合国的根本宗旨背道而驰，这就是在法制基础上建立公正和体面的世界。

其二，恐怖分子不仅通过恐怖本身威胁世界，而且也危及文明秩序的实现，其手段是通过从事和助长非法贩运毒品并出口武器以获得资金和财政手段。

其三，由于威慑的概念在防止恐怖主义方面基本上无效，恐怖主义分子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一旦成功，将导致使用这种武器所造成的难以想象的可怕灾难。因此，我们必须对恐怖主义坚决采取行动。

在象摩洛哥、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沙特阿拉伯、突尼斯和也门这样的国家中，最近出现了一系列恐怖主义事件。尽管国际社会做了巨大努力，然而仍需做大量工作。因此，国际社会全体成员比以往更需要表现出采取强有力的反恐怖主义措施的政治意愿，并具有执行这些措施的能力。就政治意愿而言，很多国家多次对该问题表现出自己的决心，然而这些国家也需要以行动来履行其言词，例如加入所有反恐怖主义公约和议定书。

对于能力，愈来愈显得更加重要的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日本高度赞扬反恐委员会在这方面所发挥的信息交换所的职能。通过援助汇总表以及反恐委员会和各会员国之间的信函往来所积累的信息和情况，是推动国际反恐怖主义能力建设的非常有益的工具，我们欢迎反恐委员会目前的 90 天工作方案，表示愿意进一步加强这种努力。

日本不只一次地强调，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首先需要剥夺恐怖主义分子从事恐怖主义行为的手段，

即防止对恐怖主义提供资金并且让他们获得象护照等伪造文件以及武器；第二，不让恐怖主义分子获得安全港，并确保它们被起诉或被引渡以便加以起诉；第三，通过加强国内安全措施和危机和后果管理能力而消除对恐怖主义行为的脆弱性。在六月举行的八国集团埃维昂首脑会议之际通过的八国集团行动计划中，肯定了这些措施的重要性。八国集团国家成立了反恐怖主义行动小组，以按照行动计划帮助反恐委员会，该小组已经展开活动。日本作为八国集团和反恐行动小组的成员，继续在反恐委员会的活动中予以合作。

日本还正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双边合作中加快努力。6 月 23 日和 24 日在莫斯科举行的俄罗斯联邦-日本反恐怖主义协商会；6 月 24 日发表的《印度尼西亚-日本打击国际恐怖主义联合宣告》；以及上星期发表的《澳大利亚-日本关于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合作联合声明》体现了这种合作，我们仍然致力于特别是通过类似的合作努力而推动亚太地区的能力建设。

打击恐怖主义是一项涉及到看不见的敌人的困难任务，然而“看不见”并不一定意味着“不可战胜”。国际社会必须继续进行全面努力，建立一种将扫除一切恐怖主义行为的世界持续。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以色列代表。

吉勒曼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祝贺你担任七月份安理会主席，并对你的前任对安理会的领导表示谢意。

以色列还要感谢你自今年四月担任主席以来对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指导。反恐委员会在你的领导下，继续在全球反恐怖主义的运动中以及在帮助和监测各国对安全理事会第 1373(2001)号决议的执行方面发挥先锋作用。

以色列或许比任何其他国家都更懂得，有恐怖就没有和平，而正是我们对和平的承诺使我们一道展开对恐怖主义的战争。鉴于我们的独特经验，以色列随时准备并愿意继续分享其知识和专业能力，并在旨在协调和加强我们集体反应的共同努力中予以合作。

新的安全挑战把反恐怖主义置于国际议程之首，我们加强合作以防止和消除恐怖主义行为的行动，现在正处于关键阶段。由于恐怖主义分子继续追求其造成世界不稳定的目标，解决这种险恶的问题的根本需要，实际上已经成为把我们都联合在一起的任务。

2001 年 9 月 11 日在纽约和华盛顿特区的街头，以及在肯尼亚的蒙巴萨、巴基斯坦的卡拉奇、特拉维夫和耶路撒冷的街头，我们看到了仇恨和煽动之风如何煽起恐怖主义的火焰、点燃暴力并给受害者家庭造成悲痛的伤疤。世界上任何地区都不能免于这种全球危险的灾难——这是一种由各种政权的支持、无动于衷和串通一气所培养成的瘟疫。

我们需要一种国际伙伴关系—— 一种面对使我们都容易受到的威胁而具备的共同决心和共同目标。每个争取和平的国家今天都面临着共同的全球恐怖的敌人。我们必须表明：当你们蓄意攻击平民时，你们就是对整个国际社会开战。各国在国际努力中的通力合作以外的任何情况，都是不能接受的。对恐怖的零容忍是唯一道德选择。

我们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最薄弱环节，就是那些能够但却不愿意采取必要行动制止其领土上的恐怖主义活动的政权，这些政权为了推行自己的议程而对武器贩运、筹措资金和招募的继续视而不见。各国的政权无法公开拥护和平，同时私下里却容忍恐怖。我们必须追究各国对在其领土上活动的恐怖主义分子犯下的罪行的责任。

同样，正如各国不能容忍在自己的边界内实行恐怖一样，也不能指望他们在其公民受到攻击时视而不见。各国不仅有保护其公民不受恐怖威胁的权利，而且有这样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不过如此。

我们继 9 月 11 日之后的新的气势以及国际环境中的战略改变，造成了一次争取和平、民主化和彻底

消灭恐怖主义的机会。决不能失去这一机会。中东是恐怖主义造成破坏性影响的世界地区，在那里存在着明显改善国际安全局势的真正机会，但我们必须采取严厉态度，在我们消灭恐怖武器的战争中决不妥协。

在那些致力于杀害无辜者以推行原教旨主义的议程的组织中，不可能有真正的停火。暂时停止这种野蛮攻击的许诺，不是用来当作谈判中讨价还价的筹码的让步。恐怖主义始终是非法的，我们不能给予这种令人厌恶的伎俩合法性，或让这些组织有机会在空洞的言词的掩护下重新组合。停火不是也永远不能是根据国际义务拆除恐怖主义基础设施的替代做法。

但是，当我们面临这一迫在眉睫的威胁时，时间并不充裕。著名的犹太裔美国喜剧演员米尔顿·伯尔勒曾经说过："委员会是一个保留分钟，但是却失去小时的团体。"我们决不能变成这样一种委员会。我们必须充当行动的跳板。当我们辩论的时候，无辜的生命岌岌可危。主席先生，以色列欢迎你作为主席努力使反恐委员会运作起来，以便更好地消除这一威胁。我们正在扩大我们现有的双边和多边活动，以便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加强我们的政治意志和实际能力。

恐怖主义存在于网状的邪恶基础设施，打破这一不断扩张的网络的时候到了。国际社会必须加紧努力，以预防恐怖主义袭击，注意眼前的稳定和长期的和平建设。在短期内，我们必须采取行动，以关闭正式的、非正式的筹资渠道，制止洗钱和贩毒活动，防止获得非法武器，以及使那些为恐怖分子提供庇护的政权丧失其合法性。当某些国家积极地推行旨在危害和平与稳定的政策时，它们竟然继续享有国际合法性的果实，这是站不住脚的。正如我们以前所说的，我们还认为，反恐机构应该进行更大的努力，以打击煽动仇恨和暴力的教育基础设施。我们必须确保，媒体以及教育、宗教和政治机构中的信息用来促进进步与宽容、知识与理解，而不是作为破坏这些东西的工具。

没有一个婴儿生下来就想要成为一个自杀性炸弹手。恐怖主义不是瞬间的、或者偶然的；恐怖主义是长期滋长而成的。如果对我们后代的教育落在不负责任的人手里，当我们在其他领域发起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时，我们可能播下破坏的种子。如果不消除煽动行为，就不可能摆脱恐怖和暴力，以走上对话和重建美好未来的道路。

将恐怖分子从这个仇恨网络中清理出来之后，就必须制止他们并将他们绳之以法。在《犹太经传》中，拉夫·穆纳说，"哪里伸张正义，哪里就有真理与和平。到处是正义，到处是和平。"国际社会必须用强硬的手段解除恐怖分子的武装。必须凭借强大的道德力量，点恐怖分子及其支持者的名，并且使他们感到羞耻。除非我们追捕恐怖分子，恐怖行为将无休无止。我们只是追捕恐怖分子及其支持者，而不处理邪恶的结构和基础，那么，我们将永远不会实现真正的和平与共存。

打击恐怖主义的挑战特别巨大，因为恐怖分子十分狡猾，他们能够发明新技术，并且利用科技来实现其目标。其中一个这样的威胁应该使乘坐商业飞机的任何人感到严重关切。单人携带防空系统所构成的严重威胁也要求国际反恐界的密切合作和协调。2002 年 12 月 13 日，安全理事会第 1450(2002)号决议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了在肯尼亚发生的对以色列 Arkia 航空公司的一架飞机的恐怖主义爆炸袭击事件。随后发出的计划用能够摧毁低空飞行的民用飞机的手提式地对空导弹进行袭击的警告强调，各国必须采取紧急行动，以制止这些武器扩散，以及恐怖团伙获得这类武器的机会。当反恐委员会审查其过去三个月的工作并且巩固其不远的未来的议程时，以色列强烈地建议加倍努力，以消除单人携带防空系统的威胁，加强反措施并减少扩散的威胁。

落入恐怖分子手中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同样关系到我们的国际安全。这一可怕的噩梦今天也许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可以想象。执行制止非法转让和扩散这些武器的倡议，并且制定这些武器的进、出

口的标准将提供保障，以确保不能向那些反过来可能将武器转让给恐怖分子的客户提供任何规模的武器。以色列在若干场合表示了其日益增强的关切：即这种交易可能产生巨大的人道主义问题，并且可能对社会各阶层造成无法形容的影响。对以色列来说，不言而喻的是，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斗争必须始于国内：只有当每个国家作出真正的承诺，以防止恐怖分子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单人携带防空系统以及其他武器时，这场斗争才能够成功。这对国际安全至关重要，这对我们的未来至关重要。

恐怖主义不仅毁灭那些搞恐怖主义的人，而且它最终对社会中的无辜者造成破坏。贫困并不产生恐怖行动；正是恐怖行动产生了贫困和不稳定。但是，在消除了这一威胁之后，我们能够使世界最黑暗的角落重见更加美好的希望。在摆脱了恐怖主义和专制统治的枷锁之后，任何社会能够繁荣，并且同其邻国和平相处。我们希望，当国际社会作出坚定的承诺制止暴力和充满仇恨的煽动行为并且打击任何地方的恐怖主义的时候，我们将能够实现这一理想。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大韩民国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金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担任主席。这是我自上星期五向联合国递交我的正式证书以来首次在安全理事会上发言，我能够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继续向安理会提供充分的、积极的支持。

根据在反恐领域中取得的进展，我国政府认为，第 1373(2001)号决议具有作为一个法律上具有约束力和普遍适用的框架的新的重要意义。鉴于恐怖主义威胁的全球性，我们高度重视反恐委员会在确保国际社会每个成员做好国家反恐准备方面发挥的极为重要的作用。反恐委员会显示，它具有出色的能力处理我们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联合努力中潜在的薄弱环节。

我现在谈谈反恐委员会最近的 90 天工作计划（S/2003/710)。大韩民国完全支持该工作计划，同时想要发表一些看法。

第一，我们注意到，反恐委员会现在收到了所有 191 个会员国的国家报告。早就应该收到这些报告，但是，这当然是一个受欢迎的发展。由于这些报告的阶段和重点各不相同，我们认为，应该慎重地考虑每个国家的具体情况。大韩民国于今年五月向反恐委员会提交了其第三次报告。

第二，我国政府赞扬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努力的法律和立法方面取得的进展。大韩民国是 12 项与恐怖主义有关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中的 10 项的签署国。在已经签署了剩下的两项公约之后，我们正加快颁布早日批准——最好在今年年底之前批准——所必需的国内立法的进程。

最后，我国政府在今年 4 月举行的关于反恐委员会的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对援助事项表示了兴趣。我高兴地向安理会报告，我们自那时以来开始提供关于机场和港口安全与海关的培训计划。我们还正计划在今后几个月提供电脑化恐怖主义方面的培训班。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秘鲁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杜伊格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秘鲁谨代表里约集团成员国：阿根廷、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多米尼加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和我国秘鲁发言。

里约集团欢迎就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报告召开安全理事会本次公开会议，并再次重申彻底扬弃恐怖主义，对委员会工作再次表示支持。

自从上次 4 月 4 日就这个问题举行公开会议以来，本区域出现了两个情况，本集团愿对此予以强调，因为它们表明我们这些国家日趋致力于打击恐怖主义。

第一个情况是里约集团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5月23日和24日在秘鲁库斯科召开的第十七届首脑年会上发表了宣言，重申最坚决地谴责恐怖主义，恐怖主义危及和平与安全，危及所有个人权利的有效实施并危及民主稳定。同样，他们强调必须继续致力于打击恐怖主义，特别是全球毒品问题和有关犯罪，强调应在充分尊重国际法和人权情况下进行反恐斗争。

在这方面，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们在众所周知的《库斯科共识》中确定了以下行动：根据第 1373（2001）号决议，在打击恐怖主义、打击恐怖主义同非法毒品、洗钱和非法贩卖武器间关系的斗争中加强各国当局之间的合作，同时加强交换情报，以期预防恐怖主义行径，取缔恐怖主义筹资活动。

另一个情况是《美洲国家反恐怖主义公约》7 月10 日生效。这项多边文书是美洲国家组织成员国 2002年 6 月通过的。该公约的生效使得已签署该公约的国家都致力于预防、打击和铲除恐怖主义筹资活动，为同这个祸害作斗争彼此进行有效合作。

这两个情况突出表明，正如安全理事会所知道的那样，本区域各国多年来一直在制定和加强各项政策。我们各国坚决支持反恐委员会工作就是此类政策的结果。里约集团所有成员国都向反恐委员会提交了其头两份报告。迄今为止，有些成员已经应委员会要求提交其第三份解释性报告，其他成员正在制作其报告。

这些国别报告在委员会旨在协调和执行各项反恐措施和建立打击此类犯罪活动的实际国际合作机制等重要努力中，促进了委员会的工作。这项工作是通过所有联合国会员国的承诺得到维持的，如果国际社会要以必要的勇气和严格尊重法制的态度对付恐怖主义威胁和有关犯罪，那么这种承诺就不可或缺。在这方面，我们支持有效适用《联合国防止、打击和铲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一切方面行动纲领》。

里约集团还强调，委员会应在其第八次工作方案的工作安排中继续致力于确定各国的援助与合作要求；建立全球反恐怖主义情报网并使委员会的电子网站实现现代化；以及促进各国普遍加入 12 项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在这方面，里约集团再次对完成加强国际反恐怖主义法律框架的工作表示关心，我们希望不久缔结一项一般性反恐怖主义公约。我们希望《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公约》草案同样取得成功，并对《国际原子能机构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进行审查。

最后，令里约集团表示满意的是，正如主席先生你指出的那样，委员会将根据美洲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建议，于十月份在美洲国家组织总部同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举行会议。我们相信，该会议将有助于采取后续行动、深化和扩大各国际和区域组织在反恐斗争中的合作领域。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乌克兰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库欣斯基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西班牙代表团组织今天的辩论，并为我国政府就这个对我们大家都特别重要的议题阐明观点提供了机会。我要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主席身份感谢主席先生你非常翔实地通报委员会活动，并向我们阐明你的今后工作计划。

打击恐怖主义问题仍是国际社会和联合国议程上的最高优先。鉴于必须对这个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威胁采取持久、长期的全球行动，因此安全理事会仍在促进政府间反恐合作方面发挥核心作用。

安理会已为全球反击国际恐怖主义和建立国际反恐怖主义联盟潜力建立必要的框架。现在必须改善各国立法和执法机制的能力，以便在同这个祸害作斗争中取得切实可见的成果。各国政府都有责任分析反

恐能力，确定改进领域。各国都必须确保充分始终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和国际条约。

反恐委员会已在制定会员国国内立法和打击恐怖主义筹资活动方面同会员国展开建设性对话。乌克兰代表团非常赞赏委员会旨在最大限度提高效率、提高透明度并同各会员国进行合作的各项努力，包括委员会定期通报其活动。我们认为，还应考虑让反恐委员会在资深专家们的参与下同会员国举行一次会议，对那些提交委员会的国别报告中反映的、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时经常遇到的困难或问题进行讨论。

在委员会主席描述的委员会的成就中，我谨强调委员会努力向多国反恐联盟提供各种可能的援助，加强区域组织和集团的能力。3月6日安理会同这种组织的代表举行的会议表明了这一领域中存在的巨大潜力。我们欢迎今年十月在美洲国家组织总部再举行一次这种会议的想法。各个组织代表之间在不同论坛上定期交换意见和信息绝对有利于全球反恐斗争。

恐怖分子正在使用新的和尖端手段从事其罪恶行径。如果他们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管是核、化学或生物武器，我们可以想象其后果。乌克兰同意几个代表团的观点，他们提到，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相关技术的问题需要获得特别优先重视。因此，我欢迎委员会努力解决这一顾虑，在5月15日同处理这些具体问题的专门机构的代表举行了会议。

事实上，我们必须阻止恐怖分子获得从事其活动的所有必要的手段。在这方面，我谨提请安理会注意另一个问题，这就是墨西哥代表已经提到的小军火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在全球一级为打击这种非法活动做了大量工作，这一非法活动同毒品贩运、跨国犯罪组织和恐怖分子有着直接的联系。与此同时，正如安全理事会第1363（2001）号决议所设监测小组报告中所清楚表明，

> “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有联系的恐怖团体仍然能够在它们需要的地点和时间获得足够数量的武器和炸药。”（*S/2003/669，第89段*）

因此，国际社会应当更加积极地预防这些武器被转交给犯罪分子和恐怖分子，并确保这些武器不被转用于非法商业。

乌克兰一贯支持联合国为消除恐怖主义祸害所作的一致努力。我国建立了一个全面的国家制度，打击洗钱和恐怖主义的资金来源。最近，在三月份，乌克兰议会通过了一项打击恐怖主义的法律。

作为所有12项世界性反恐国际文书的缔约国，乌克兰也在区域一级加强打击恐怖主义的合作。在2002年10月，乌克兰内阁批准了同格乌乌阿摩集团成员国的合作协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和乌克兰——参加了打击恐怖主义、犯罪组织和其他危险罪行的斗争。最近，在七月于乌克兰雅尔塔举行的格乌乌阿摩集团成员国首脑会议上重申了有关打击恐怖主义问题和国际安全面临的其他挑战的坚定立场。

请允许我强调，为了战胜恐怖主义需要有长期的承诺。在这方面，主席先生，我谨向作为反恐委员会主席的你和委员会的成员致敬，你们作出了不懈的努力并取得了值得赞扬的成就。反恐委员会的工作是对我们共同努力的巨大贡献。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乌克兰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杰尼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成员国发言，它们是，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越南。

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对召开安全理事会本次公开会议表示真诚的赞赏，以便对过去三个月反恐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审查。我们也谨向对指导反恐委员会提供了有效领导的伊诺森西奥·阿里亚斯大使表示敬意，并感谢副主席、委员会成员和所有有关专家的辛勤工作和献身精神。

我们注意到20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的委员会第八个 90 天工作方案。我们相信，它将继续提高我们反恐措施的效力。

在这方面，东盟支持旨在加强要求提供援助的国家的反恐能力的措施。我们也重申在能力建设领域中联合国成员国同包括东南亚地区国家在内的需要援助的国家之间进行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

请允许我介绍东盟自 2003 年 4 月以来为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继续作出努力的最新情况。

东盟继续谴责恐怖主义的所有形式和表现。我们强调，必须解决恐怖主义的根源，并且我们拒绝把恐怖主义同任何宗教、种族、民族或族裔群体联系起来的任何企图。在 2003 年 6 月 16 和 17 日在金边举行的部长级会议上重申了这一立场。在那次会议期间，东盟外长对当前的反恐措施表示满意，并审查了成员国之间得到加强的合作，这帮助逮捕了从事恐怖主义活动的人，并有助于防止恐怖行动的发生。外长们重申，本区域决心实现 2002 年 11 月 3 日第八次东盟首脑会议发表的关于恐怖主义的宣言的宗旨，还重申致力于继续同东盟执法当局一道努力，执行 2001 年 11 月发表的《东盟反恐联合行动宣言》的具体措施，以及执行 2002 年 5 月东盟恐怖主义问题特别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工作方案中的措施。

此外，为了更有效地打击全球恐怖主义，东盟外长们欢迎加强同国际社会合作的努力，并重申他们加强这种合作的决心。他们也欢迎 2002 年 11 月在马尼拉举行的打击恐怖主义和恢复旅游业的国际会议；2002 年 12 月在巴厘举行的打击洗钱和恐怖主义资金来源的区域会议；以及 2003 年 3 月在马来西亚卡拉姆布奈举行的东盟区域论坛反对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的休会期会议的成果。

此外，跨国犯罪问题在几个场合上得到了讨论。外长们赞扬东盟关于跨国犯罪问题高级官员会议以及 6 月 9 日至 13 日首次在河内同中国、欧洲联盟和美国举行的跨国犯罪问题高级官员加三会议和跨国犯罪问题高级官员加一会议的成功结果。并且，2002 年 6 月在曼谷举行的东盟司法部长第五次会议强调了支持和加强在预防和打击跨国犯罪方面同东盟跨国犯罪问题部长级会议的联络的重要性。关于跨国犯罪问题的下一次东盟部长级会议将于 2004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曼谷举行。

而且，东盟各成员国期待着加强反恐能力，因此，它们强调，必须执行 2002 年 8 月 1 日东盟-美国联合声明、2002 年 11 月 4 日东盟-中国联合声明和 2003 年 1 月 28 日东盟-欧洲联盟联合声明所概述的任务和承诺。

本区域有关国家认识到必须进一步制定措施，进行有效的跨边界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因此，这些国家的司法部长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 日在马来西亚哥打基纳巴卢举行了会议，讨论各种办法，以加强在处理这种犯罪问题上的合作。

除刚才提到的各项区域行动外，东盟区域论坛继续发挥关键作用，加强东盟区域论坛各参与国的反恐活动，官方的讨论以及东盟区域论坛赞助的一系列反恐讲习班都体现了这一点。

为了协调并且更加重视东盟区域论坛反恐努力，2003 年 3 月 21 日和 22 日第一次在马来西亚卡拉姆布奈举行了反恐和跨国犯罪问题闭会期间会议。会议通过了东盟区域论坛边界安全问题反恐合作行动声明，该声明概述了各种具体的合作措施，以加强各国边界的安全。2003 年 6 月 18 日在金边举行的第十次东盟区域论坛部长级会议通过了该声明。

东盟区域论坛仍然充分致力于加强东盟区域论坛各参与国之间的反恐合作。东盟区域论坛对反恐和跨国犯罪问题闭会期间会议的结果和活动感到满意，一致认为闭会期间会议应该继续开展工作，并且欢迎菲律宾和俄罗斯提出在下个闭会年里共同担任该会议东道国。

东盟外交部长们欢迎在吉隆坡建立东南亚反恐区域中心，该中心已经于 2003 年 7 月 1 日正式启动。

该中心强调的是，通过专题会议、讨论会、持续教育方案、恐怖主义问题培训和反恐措施，以及通过管理恐怖主义行为造成的后果——包括管理化学、核子和生物武器产生的后果，唤醒大众的意识。

最后，东盟重申支持反恐委员会的工作，将充分执行第 1373 (2001)号决议。东盟欢迎有机会参加反恐委员会今后的会议，以介绍我们地区反恐斗争取得的最新进展。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下面请乌干达代表发言。

布塔基拉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这是我第一次以新上任的乌干达驻联合国大使名义发言，因此，我谨借此机会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还祝贺你英明地领导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

谁是恐怖分子？我们认为，不区分武装部队与平民、不区分战斗人员与非战斗人员，滥用暴力，这样的人就是恐怖分子。

一切表现形式的恐怖主义都是对人类福祉的威胁。恐怖主义没有国界。如果认为，恐怖主义行为发生在远离自己国家的另一个国家，自己不会受到直接影响，那就太天真了。这个问题存在附带影响。旅游业受到影响。经济瓦解。就业机会流失。本应用于促进科学和技术以造福于人类的精力却被用来制定各种措施，打击恐怖主义。

因此，所有国家都应该联合努力，打击恐怖主义的威胁。这场斗争可以采用各种技巧：例如，教育可以使可能成为恐怖分子的人认识到，进行自杀式炸弹攻击不会使他们进入天堂。只有做善事才能上天堂，在这方面，世界各宗教领袖可以发挥积极作用。但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必须采取武力，对付恐怖分子及其赞助者——无论是个人或国家。

在乌干达，我们经历了一种十分可怕的恐怖主义。长期以来，约瑟夫·科尼领导的一帮恐怖分子在乌干达北部制造恐怖。1986 年以来，共有 25 000 名儿童被绑架。他们受到肢体伤害。妇女和儿童被强暴。有时，人被煮熟并被食用。仅仅几天前，这些恐怖分子溺毙了 45 名儿童。这些恐怖分子往往将基地和避风港设在各邻国。必须使这些国家认识到，窝藏恐怖分子不会有好下场。因此，国际社会应该使它们为此行为承担责任。我们呼吁进行国际合作，消除这种威胁。我们特别要求安全理事会以及要求一般国际社会提供资源，拆除这些基地——无论这些基地在什么地方。这些疯狂恐怖分子只知道采取原始的野蛮行动，没有其他政治纲领。

在打击恐怖主义斗争中，我们还应该研究其潜在的根源。虽然贫穷本身并不会使个人采取恐怖主义行为，但贫穷可能提供一种环境，恐怖主义在这种环境中可以迅速发展。因此，正如《千年发展目标》所强调，在反恐斗争中应该突出强调消除贫穷的努力。善政、法治和各项基本自由应该是各国追求和执行的目标，这样，某些人就不能以这些基本权利被剥夺为借口，使用暴力。

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是真实的。各会员国应该共同努力，消除这种威胁。乌干达将继续支持安全理事会，尤其是支持反恐委员会和国际社会的努力，以打击和击败任何形式或名义的恐怖主义。

在乌干达，我们正在建立各种反恐机制，我们需要技术和财政支助，以执行并且加强这些机制。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下面请哥伦比亚代表发言。

吉拉尔多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哥伦比亚完全赞成秘鲁常驻代表以里约集团名义作的发言。我们还感谢西班牙王国大使伊诺森西奥·阿里亚斯第一次以安全理事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主席名义提出报告。

一方面，我们认识到在第八个工作方案期间，反恐委员会工作方案取得了进展，但哥伦比亚政府决定

在安全理事会这次公开辩论中发言，因为它认为，该委员会以及安理会必须在这个问题上采取其他行动。

其中有些问题是西班牙政府首相何塞·马里亚·阿斯纳尔 5 月 6 日向安理会提出的。我们首先要强调的是，各种恐怖主义，无论其采取何种形式和表现，都是同一种现象，对于恐怖主义，不论是国内还是国际恐怖主义，都应以同样的力度和决心予以拒绝和打击。不能有其他的做法，因为这种现象是我们各国人民和联合国所极其珍视的尊重生命和人类根本自由这些民主原则的挑战。

此外，各种形式的恐怖主义都可能成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我们切勿忘记，刺杀弗兰斯·费尔南德大主教就触发了第一次世界大战。这是奥匈帝国内出于内部政策问题所采取的国内恐怖主义的行为。

另一项值得认真考虑的倡议是，反对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是否可以拟定一份与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拟定的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清单相类似的全世界国际恐怖主义组织清单。我们并不认为恐怖主义的正式定义应该成为拟定这种清单的前提；事实上，30 多年来从未形成过恐怖主义的定义。

正如大会第 49/60 号决议指出的，无论什么人出于政治目的从事犯罪行为，企图或预谋引起公众的恐怖，都是恐怖主义分子。我们必须一劳永逸地将政治含义排除在恐怖主义议题之外，从而能够在全世界针对恐怖主义而打击恐怖主义，这种恐怖主义就是对生命和个人自由的严重犯罪和对文明的严重威胁。

最后，虽然安全理事会在第 1373（2001）号决议和第 1456（2003）号决议中对恐怖主义、有组织跨国犯罪、使用和买卖非法毒品、洗钱和走私非法武器之间的密切联系表达了关切，但安理会和委员会还必须进一步审议这些联系。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我们必须牢记，恐怖分子会越来越多地采取这些形式为他们的活动提供资金，因此，第 1373（2001）号决议对资助恐怖主义行动所实行的控制必须取得成功。

不能仅仅根据在哪里从事恐怖主义或恐怖主义的全球或国家范围确定恐怖主义行为的性质，还要根据恐怖主义行为背后现象的根源和所使用的资金加以确定。现已证明，恐怖分子利用的国际金融网络与支持非法毒品和非法武器走私的金融网络类似。正因为如此，哥伦比亚强调迫切需要在共同责任的基础上，采取直接的做法打击恐怖主义极其相关罪行。

在重申我们对安理会和安理会反恐委员会打击恐怖主义这一全球性瘟疫的工作支持的同时，我还要重申我们的呼吁，即国际社会应该在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要求的立法和政治活动方面进行合作，以便成功地打击恐怖主义。在这一国际合作的领域里，联合国具有能力、经验和道义上的权威帮助世界上因恐怖主义肆虐而受害的所有地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尼泊尔代表发言。

沙尔马先生(尼泊尔)(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感谢你召开本次公开会议讨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问题。

这次会议非常及时。今天，恐怖主义已成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大威胁。没有哪一个国家，不论贫富和大小，都无法不受恐怖主义的影响。大多数国家都为这一毫无理智的恶魔所波及。打击恐怖主义应该成为国际社会争取和平的首要事项。

恐怖引发冲突，使社会迅速瓦解。恐怖滋生政治的不稳定，破坏经济进步，破坏人权和自由，助长社会的不和。经验告诉我们，一个国家的恐怖主义可能利用其他国家作为推进其破坏议程的跳板，从而使整个地区和全世界陷入邪恶的冲突。从这个意义上说，恐怖主义破坏了我们国际社会的整个结构。

尼泊尔强烈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我们一向致力于打击恐怖主义。我们与这一不分青红皂白和残酷无情的罪行直接打交道的经验，更加坚定了我们的决心。所以，尼泊尔颁布了适应我们具体需要

和针对我们国际义务的严格和基础广泛的法律。我们正在加强法律、组织和行政方面的措施，以便防止恐怖主义和将恐怖主义的肇事者绳之以法。

恐怖主义遍布全球，因此，持续的区域和全球努力对于打击恐怖主义的毒害极其重要。尼泊尔一直与南亚和全世界其他国家一道努力，最大发挥我们有限能力的潜力，分享情报，追踪可疑恐怖分子的行踪，遏制恐怖主义分子的资金运转，破坏他们的通讯联络。

联合国为我们在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中加强联合行动和协调提供了共同的讲坛。12 项国际公约和各项有关决议形成了这一讲坛。在这些决议中，安全理事会第 1373（2001）号决议是联合国打击恐怖主义的箭囊中最强大的箭支之一。

的确，2001 年 9 月 11 日对美国恐怖攻击后通过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成了我们从地球上消灭恐怖主义的集体努力的一个分水岭。根据该决议所设反对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证明了是我们推进我们共同目标的有效工具。

尼泊尔赞赏反恐委员会的出色工作和积极做法，并保证将继续支持反恐委员会的工作。主席先生，我们还赞赏你卓有成效地领导了反恐委员会。

反恐委员会收集了大量资料，查清了差距，因此，现在应更多注意向有需要的国家提供财政、技术和法律方面的援助，使之能建立起实现第 1373（2001）号决议各项目标所必须的基础设施。

现在可从不同来源获得的反恐协助必须得到加强，并从一个渠道提供，以确保更容易获得以及产生更大的影响。要做到这一点，安全理事会应当设立一项反恐基金，由联合国现有的一个机制来管理。同时，世界社会必须加快最后确定几年来一直在谈判的国际反恐公约的进程。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必须强调指出，世界社会应当解决恐怖主义的根源，而不是仅仅其症状，令人遗憾的是，正是其症状获得更多的注意力和资源。恐怖分子经常利用贫困作为其滋生土壤。世界社会必须通过减少贫困和解决各国和全球经济的结构异常问题，从而让他们失去这一滋生土壤。只有减少赤贫，同时促进公平的增长，才会有助于我们将恐怖主义恶魔装进瓶子里。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尼泊尔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 时 15 分散会